

隶书研究

张继 编著

顾问 欧阳中石 柳斌
主编 赵长青 王云武

中国书法教学丛书

隶书研究

张继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隶书研究 / 张继编著.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13. 9

(中国书法教学丛书)

ISBN 978 - 7 - 5075 - 4076 - 5

I. ①隶… II. ①张… III. ①隶书—书法 IV. ①J292.11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18343 号

隶 书 研 究

编 著: 张 继

责任编辑: 纪希萱

特约编辑: 李玉婉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 305 号 8 区 2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bs.com.cn>

电 话: 总 编 室 010 - 58336239 发 行 部 010 - 58336238 58336212

责任编辑 010 - 58336196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丰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1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075 - 4076 - 5

定 价: 3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字行文載道
書以後采所特

為

教學叢書題

中石



为中国书法教学丛书题

笔中風骨
字里情操

二〇一三年元旦

柳斌



编委名单

顾问：欧阳中石 柳 斌

主 编：赵长青 王云武

副主编：薛夫彬 董 雁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卜希旸 王云武 王惺卓 卢中南 张 继

张永明 李 松 吴川淮 赵长青 赵 宏

董 雁 蒙建军 薛夫彬

中国书法教学丛书

总 序

中国书法博大精深、源远流长,是国粹,是传承中华文化的载体和血脉,是中华民族独有的文化符号,是中华民族大团结的重要精神纽带。书法可以引导人们深入认识和理解中国传统文化。

近年来,书法倍受人们的关注。学习书法的人愈来愈多,书法活动愈来愈丰富,人们的书写水平和鉴赏能力也愈来愈高。“书法热”的兴起,是时代的呼唤,是民族的心声,是社会的进步,也是改革开放的重要成果。

我们组织编写“中国书法教学丛书”(以下简称“丛书”),不是为了附庸风雅,更不是为了追逐名利,而是因为我们心里怀着一种弘扬中国传统文化的使命感。首先,是为了弘扬传承书法艺术,这是时代的文化担当,也是每一个中华儿女义不容辞的责任。其次,教育部把书法列入中小学教学课程之中,但是适应中小学教师需要的,特别是成体系的书法教学书不多,成了制约提高中小学书法教学水平的“瓶颈”,这套丛书可成为破解这一难题的一把钥匙。第三,这套丛书还能为自学书法的朋友提供启示和指引,帮助他们不断提高书法创作能力。

这套丛书从单个书体的研究到综合性的创作、从书法历史的阐述到书法名作的欣赏,对中国书法进行了全方位的梳理与阐释,融书法知识、理论、创作为一体,是介于学术专著和书法教程之间的一种新的探索。“丛书”有三个特点:一是有较强的理论性,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既有对各种书体的理论阐述,又有对各个历史时期书法演进的理论阐述。二是有较强的可操

作性,指导创作,途径独特。既讲述各种书体的书写技法和技巧,又讲述各体相融的创作方法和要领。三是有较强的群众性,适用广泛,覆盖面大。既适用于中年朋友,也适用于老年朋友,还适用于青少年朋友;既对初学者有指导作用,对深造者同样具有指导作用。

为了编好这套丛书,我们特别邀请近年来在书法教学领域比较活跃,对书法创作有深入研究的学者和书法家组成编委会。编委会首先对“丛书”的编写理念、体例、内容、插图等进行详细研究,在统一思想的基础上,每个作者查阅了大量资料,用一年多的时间完成初稿之后,经过三审三校,最终形成了呈现在大家面前的这套体系完备的书法教学丛书。

编委会成立之初,大家一致提议:邀请著名学者、书法教育家、书法家欧阳中石先生担任顾问。欧阳先生提议请原国家教委副主任柳斌与他共担此任,柳斌先生也欣然接受。两位先生都是年事已高的长者,他们对中国书法的热爱和对普及书法的高度重视,深深感动了编委会的全体成员。两位顾问对“丛书”的定位和编写工作,先后提出颇为深刻的指导意见,使此书的学术地位与思想含量有了明显的提升。在此对两位先生所做的重要贡献以及所有关心和支持这套丛书的专家朋友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丛书”的编写,虽然作者都作出最大的努力,但由于时间仓促,书中的疏漏和失误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予以纠正。

赵长青 王秉武

201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隶书概述	1
第一节 关于隶书	1
第二节 隶书种类	8
第三节 学习隶书的目的和意义	13
第二章 隶书的源流与发展	22
第一节 隶书的萌生期	23
第二节 隶书的过渡期	27
第三节 隶书的成熟期	40
第四节 隶书的鼎盛期	45
第五节 隶书的衰退期	60
第六节 清代隶书的复兴期	77
第三章 历代隶书名作赏析	92
第一节 隶书赏评	92
第二节 秦汉简牍帛书名作欣赏	94
第三节 汉代著名刻石隶书赏析	99
第四节 清代大家隶书墨迹名作赏析	110
第四章 隶书笔法、结体和章法	123
第一节 用笔原理	123
第二节 隶书笔法	125
第三节 隶书结体原则	139

第四节 隶书结体方法	142
第五节 隶书章法	155
第五章 隶书临摹	164
第一节 选帖	164
第二节 读帖	169
第三节 临摹	170
第六章 隶书创作	179
第一节 隶书创作的指导思想	179
第二节 隶书创作的基本程序和方法	185
第三节 隶书创作的笔墨要求	187
第四节 章法创变	192
参考书目	202

第一章 隶书概述

隶书又称“佐书”、“史书”、“分书”、“八分书”等。源于先秦,孕育于秦,兴于西汉,盛于东汉,魏晋始被楷书取代,衰微于六朝至明,复兴于清。隶书是继篆书而起的书体,也是古今文字的分水岭,还是书法史上笔法演变过程的重要关键点。隶书打破篆书曲屈圆转的形体结构,变纵长为横势,笔画讲究波磔,主横画具有蚕头雁尾形状,是一种颇具装饰趣味的字体。隶书与篆书相比,不仅字体改变,书写技巧也丰富了很多。

第一节 关于隶书

隶书之名,首先为班固提出。班固是东汉初年的史官,其《汉书·艺文志》记载:“是时(指秦始皇时)始造隶书矣。起于官狱多事,苟取省易,施之于徒隶也。”隶是罪犯,隶书指施于罪犯的书体,说明隶书与最先积极使用它的人身份有关。当时官狱公牍繁重,而篆书结构复杂,不便抄写,一些社会底层文书或抄写人员在大小篆基础上,削繁就简,变圆为方,最终由“篆书”化为“隶书”。正是由于这些人的社会地位较为低下,被称为“隶役”,其所书也因之名为隶书。后来,东汉文字学家许慎沿用“隶书”这个名称,他在《说文解字·序》中记载:“秦烧灭经书,涤除旧典,大发隶卒,兴役戍,官狱职务繁,初有隶书,以取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从秦代开始,篆书逐渐演变简化为隶书,最终取代篆书而成为正体。

其实,由大篆演变而来的小篆,早在秦国统一之前就已经孕育形成。秦朝建立后,李斯等人进一步在其基础上加以省改和整理,成为统一后的通用文字。与此同时,一种比小篆简化,书写更为便捷的字体隶书,也成了秦朝的通用文字,只不过小

篆作为正体,隶书作为俗体,是辅助字体。凡庄重场合皆用小篆,如秦始皇先后数次巡幸全国,所到之处的颂功刻石,就是标准小篆书写,而经常使用文字的官府书吏所写的狱讼军书便是隶书。可见,隶书最初的作用是为了省改和辅助篆书,处于隶属地位,与官府下级吏的采用和推广有关,也与“徒隶”、“书佐”和“令史”的身份相关。此外,隶书还有“八分”、“分隶”之名,这是汉末才有,主要指东汉碑刻隶书。因其如八字向背分散之势,故而得名。

隶书,按文字演变过程分为古隶和今隶两个阶段。先秦时期至西汉初为古隶阶段,西汉中期至东汉末为今隶阶段。古隶以大篆体式为主,长方、正方、扁方形态时有出现,但已有草化篆书写法,笔画于草率中已显波势的起伏变化。用笔不以圆笔为主,方意和提按之法已初步形成。笔画相互间出现映带、呼应之势,由草化而逐渐影响到结体的形态变化,并开始易线为笔画的尝试,如1979年四川出土的《青川木牍》(详见第三章),1975年湖北出土的秦《睡虎地木简》(图1.1-1)。从这两个时期的古隶墨迹,便可以看出早期隶书演变的特征。汉承秦制,西汉初期隶书还带有篆意,结体仍以篆书纵势为主,辅以方扁形态,但笔画起伏比秦隶进一步明朗化,波势和夸张笔画时有出现,用笔方切和提按已初具规模。如汉《马王堆竹简》、《马王堆帛书》(图1.1-2),可见隶化初步模式,为成熟汉隶奠定了基础。西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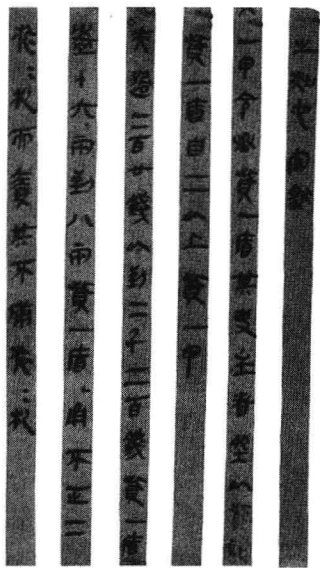


图 1.1-1 《睡虎地木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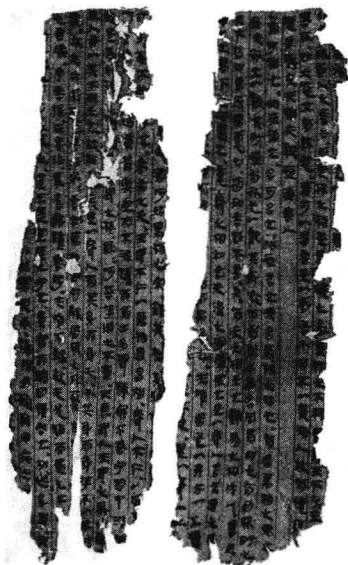


图 1.1-2 《马王堆帛书》

晚期的简牍隶书,体式基本趋于定型,结体工稳、扁方宽阔,势向左右撑。波磔尽展,用笔方切、方折,侧锋清晰,形式感已极大超越西汉初期隶书并日趋成熟,如《定县木简》、《居延汉简》(图 1.1-3)、《武威礼仪简》(图 1.1-4)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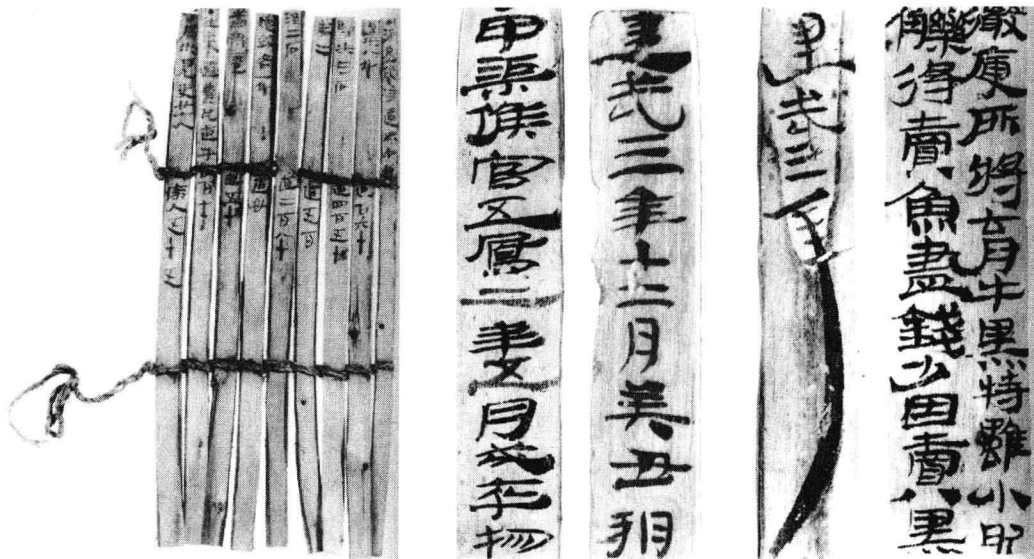


图 1.1-3 《居延汉简》



图 1.1-4 《武威礼仪简》

以上说明,隶书源于先秦之秦系文字,以秦系文字作为最初构造,此是隶变阶段;秦时隶书作为篆书的“草化”辅助字体,是其形成阶段;西汉又以自然发展之势,成为当时社会流行应用书体,是其形体定型阶段;东汉隶书脱尽篆意,法度完善,是其全盛时期。从篆书到隶变,再到这个过程的全面完成而臻成熟,既是汉字史上一次非凡变革和创造力发挥、时代发展的结果,也是脱离古体字,形成今体字的标志。隶书开创了新的笔法体系,成为文字发展历程上一座里程碑,它极大地满足了人们对简捷实用文字的需求。

一、隶书与八分

隶书将篆书圆匀线条截断,化圆为方,变弧线为直线,在转角处化圆转为方折。这不仅在字形上简化了篆书,而且书写方法也有很大进步。笔势由篆书的缓慢引笔变成短而速之奋笔,这就非常明显地提高了书写速度。这种字体在秦始皇前或始皇时尚无名称,到了汉代被广泛使用,汉时人们给予“今文”之名,区别于以前的“古文”。

隶书,又称“八分”。历来对“八分”之考据,各执一端,莫衷一是。当以吾丘衍与蔡文姬所说较为相近。其描述八分之形态,形近隶而笔似篆,介乎篆隶之间,似乎比较符合秦汉时隶书成型者,如《莱子侯刻石》(详见第三章)等早期汉刻石形式就与之较为相符。元吾丘衍《字源七辩》云:“八分者,汉隶之未有挑法者也。比秦篆易识,比隶书则微似篆。若用篆笔作汉隶字,即得之矣。”清刘熙载《书概》说“《书苑》引蔡文姬言:割程隶字八分取二分,割李篆字二分取八分,于是为八分书。”由此可见,隶书是一个通名,而八分、正书都是其中一种。

其实,“八分”是发展成熟后规范化的隶书别名。晋卫恒《四体书势》说:“隶书者,篆之捷也。上谷王次仲始作楷法。”唐张怀瓘《书断》引萧子良说:“灵帝时王次仲饰隶为八分。”蔡邕《勤学篇》说:“上谷次仲,初变古形。”可见,八分是经过修饰成为楷范的隶书,而王次仲在八分书创造上作过一定贡献。总之,隶书一词含义较广,上起秦篆,下至正书亦曾有隶名。八分则指东汉成熟隶书,特点是用笔有分背之势,而且强调波磔。

二、隶书创始人

关于隶书的创始人,历史上有一个广为流传的故事,即“程邈造隶”。据说秦始皇时,下邦人程邈为狱吏,得罪始皇,被监禁在云阳狱中十年。程邈在狱中改革书体,根据大小篆等加以整理,拟定隶书。由于书写快捷便利并很快在民间广泛应用,成为当时的“新俗体”文字。秦始皇不仅没有怪罪,反而任命程邈为御史,让他改订文字,并赞赏其为国家所作的创造性贡献。从此,后人便认为隶书是程邈发明,程邈就是隶书的创始人。

虽然自古有程邈造隶书说,但由于看不到其作品传世,所以就像“仓颉造字”一样,不可捉摸只能想象。唐人张怀瓘在《书断·隶书》中说:

按隶书者,秦下杜人程邈所作也。邈字元岑,始为县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狱中。覃思十年,益小篆方圆而为隶书,三千字,奏之。始皇善之,用为御史。以奏事烦多,篆字难成,乃用隶字。以隶人佐书,故曰隶书。

依此说法,程邈造字窍门便是“益小篆方圆”,急写时用折笔而提高速度。其实,文字并非出于一时,成于一人,直到今日仍不断有新字产生,随时都在演变之中,时间一久发生错别字、俗简字均属自然现象,而任何一种字体从孕育到形成都需要经过长期的嬗变过程,程邈在这个过程中可能起到整理、总结、改进的作用,绝非首创。在远古文字没有定型之时,异体很多,与正体字并行不废,甲骨文金文便是如此。六国时这种现象尤为普遍,即使小篆仍有或体存在。但文字是一种大众传播工具,过多的错别俗简体总是很不方便,当这种现象越来越严重时,就会有整理和正定需求,因此促使李斯、程邈等人整理正定文字,小篆和隶书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

东汉许慎在《说文》中提到隶书,但对其渊源不如对小篆交代的清楚,只说其功用是“以趋约易”。段玉裁注《说文》曰:“按小篆既省改古文大篆,隶书又为小篆之省。”程邈“造”隶书,和仓颉“造”字说一样不合理,任何一种文字都有其产生的渊源,不可能由程邈一人穷其狱中十年之力,闭门造出一套文字,也不是省改同时

并行的小篆,而是长久孕育、约定俗成的结果。事实证明小篆是由当时早已过时的正统文字——史籀大篆或颇省改而成;隶书则出自春秋战国以来民间俗体文字,由程邈将其简俗别异的加以收集,择其已为大众所接受的,但也费他十年之力,才整理正定并奏请颁行。二者形成同出一源,不过一取正体一取简俗,小篆省改古籀大篆者少,所保留的文字构成规律较多;隶书苟趋约易,省改古籀大篆者多,因而对文字构成规律破坏也最甚。但二者并行使用的结果是,隶书因有民间多年通俗流行的历史背景占据上风,自秦至汉除少数铭之金石之庙谟典诰之类文字采用篆书外,其余民间通行甚至士林传习的墨迹都是隶书,汉时的今文经便是一例,这种情形《说文·序》已交代清楚。

三、隶书的起源

关于隶书起源,古人有两种说法,一种认为“起于官狱多事,苟趋省易,施之于徒隶”,卫恒作进一步说明:“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难成,既令隶人佐书,曰隶字”;另一种则指为徒隶程邈所定:“下邦人程邈为衙县狱吏,得罪始皇,幽系云阳十年,从狱中改大篆,少者增益,多者损减,方者使圆,圆者使方。奏之始皇,始皇善之,用为御史,使定书。”这两种说法在隶书来自何人之手方面虽有分歧,但都认为此书体出于秦代。实则大量资料证实这一看法却是错误的。

北魏郦道元在《水经注·谷水注》中曾记载:

孙畅之尝见青州刺史傅宏仁,说临淄人发古墓,得铜棺,前和外隐起为隶字,言齐太公六世孙胡公之棺也。惟三字是古,余同今书。证知隶自古出,非始于秦。

其实,近代考古发现春秋末年的《侯马盟书》,已有部分灵动散漫自由抒发的隶意;湖南长沙、湖北江陵等地出土的战国楚简帛书中,有的字落笔有顿、提笔出锋,已进入“古隶”范畴;而四川省青川县郝家坪秦墓出土武王二年木牍及甘肃天水放马滩秦简较楚简帛书更接近“古隶”。这些都说明程邈或其他秦代下级官员造“隶”根本不可能,充其量是在原有基础上进行加工整理。秦时“官狱职务繁”,

而小篆字体诘屈不便书写,功利又崇尚实用的秦人书写早已有之的字体“以趣约易”,也顺理成章。目前所见秦竹木简墨迹多为隶书,说明这种字体当时大为流行,此种局面未必得力于政府推广但至少也是默许。所以有人说,隶书应是秦“书同文”的另一标准字体,只是当时隶书还停留在“秦隶”阶段而已,它上承古隶,下启汉代今隶。

综上所述,经秦统一而且推行的字体既非小篆一体,亦非秦书八体,事实上秦代通行的正体字有两种,即小篆和秦隶。秦书二体也传承着中国书法的命脉,小篆是古文字的终结,隶书是今文字的开端。

四、隶书的形成

隶书虽然早在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前就已形成,始皇统一后实行“书同文”政策,命丞相李斯厘定“小篆”,完成文字偏旁化和线条化任务,每个字笔画固定,笔顺也基本固定。但小篆仍未完全摆脱汉字象形遗意,字体各个偏旁均完全独立,悠长线条仍不便于书写,仅限于纪功刻石、诏书等郑重场合。当时由于军事政务繁剧,便使早已形成的隶书得以广泛传播。

其实,各种字体的产生都具有社会及政治根源,是伴随社会进步产生和发展的。西汉前期因国家统一,农业、手工业、商业恢复,促成了文字书写的相应发展,不仅体势变圆为方,笔画也简化很多,但还是篆书向隶书过渡时期的书体,直至东汉隶书才达到成熟。笔画趋向工整、波磔产生、点画俯仰都是日渐演变的结果,也是隶书成熟的标志。尤其碑刻隶书,不仅达到宣传内容的作用,也起到碑石的装饰效果,是汉隶艺术登峰造极的表现。

传世汉隶作品,以碑碣最为多见。有的原石已不存在,仅留拓本;有的全碑已损坏,只残留部分字迹。比较完整的约有百余种。此外,近年大量墨迹出土,大多是竹木简牍帛书,也有的书写在陶器上,用笔直率随意,不加修饰,自然活泼。相比之下,碑碣石刻把秦以前隶书规整化,而墨迹正如秦以前隶书把篆书随意化一样,它们也把碑碣汉隶随意化。可见,场合和载体不一书写同种书体,会形成不同的审美境界。东汉初期隶书,在继承西汉隶书的基础上,已开始在技法表现上进行完善,也是向“章草”演变的过程。结体自由、笔画简化且连贯、用笔草率时有夸张,